

二零零四年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RoadShow Holdings Limited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路訊通」) 的董事 (「董事」) 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集團」)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間」) 的未經審核收入報表, 連同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集團營業額	90,433	63,651
應佔聯營公司營業額	21,298	7,107
小計	111,731	70,758
其他收益	7,664	7,922
經營收益總額	119,395	78,680
集團營業額	90,433	63,651
其他收益	7,664	7,922
經營費用	(4,956)	(5,200)
特許費及專利費	(1,902)	(2,098)
存貨成本	(17,985)	(12,100)
折舊及攤銷	(12,574)	(5,664)
場地租金	(14,493)	(13,905)
員工開支	—	(14,001)
呆賬撥備	(36,925)	(43,776)
其他費用	3	
經營費用總額	(88,835)	(96,744)
經營盈利 / (虧損)	9,262	(25,171)
財務費用	(202)	(488)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4,876	1,274
來自日常業務的除稅前盈利 / (虧損)	3	(24,385)
所得稅費用	4	(506)
來自日常業務的除稅後盈利 / (虧損)	13,430	(24,411)
少數股東權益	(3,105)	(1,821)
股東應佔盈利 / (虧損)	10,325	(26,232)
每股盈利 / (虧損) (港仙)	5	1.04 (2.63)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收入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發出的核數準則第700號「委聘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沒有保留的獨立審閱報告已包括於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的中期財務報告內。

本中期業績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的規定編製, 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會計實務準則 (「會計實務準則」) 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

本中期業績是按二零零三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編製。

2. 分類資料

地區業務

集團業務分為以下主要的地區業務:

香港
中國內地

地區業務之間並無進行銷售。

地區營業額包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營業額。地區業績僅包括與集團有關的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集團	應佔聯營公司	總計	集團	應佔聯營公司	總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地區營業額						
香港	58,969	—	58,969	46,131	—	46,131
中國內地	31,464	21,298	52,762	17,520	7,107	24,627
總計	90,433	21,298	111,731	63,651	7,107	70,758
地區業績						
香港	5,319	—	5,319	(25,420)	—	(25,420)
中國內地	181	4,876	5,057	(4,338)	1,274	(3,064)
	5,500	4,876	10,376	(29,758)	1,274	(28,484)
未予分配經營收入及費用			3,560			4,099
			13,936			(24,385)

業務分部

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大部份收益及業績均源自媒體銷售業務。因此, 並無提供按業務類別劃分的分析。

3. 來自日常業務的除稅前盈利 / (虧損)

來自日常業務的除稅前盈利 / (虧損) 經扣除 / (計入) 下列各項後釐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53	599
正商譽攤銷	848	926
利息收入	(3,560)	(4,099)
銀行貸款利息	202	488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	16
營業租賃支出	1,430	1,107
製作、節目及推廣成本 (計入其他經營費用)	20,425	28,475

4. 所得稅費用

於綜合收入報表確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本期間的香港利得稅	1,662	425
中國所得稅撥備	544	933
	2,206	1,358
遞延稅項		
撥回及引起短暫時差	(1,700)	(2,823)
稅率變動影響	—	1,491
	(1,700)	(1,332)
所得稅費用	506	26

香港利得稅撥備是按照本期間的估計應課稅盈利的17.5% (二零零三年一月至六月為17.5%) 計算。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稅項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現行的適用稅率計算。

5. 每股盈利 / (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 / (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 / (虧損) 是根據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東應佔盈利港幣10,325,000元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26,232,000元) 及期間內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997,365,332股 (二零零三年為997,365,332股) 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 (虧損)

行使購股權授予的認購權將不會對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 / (虧損) 具任何攤薄影響。

中期股息

一如過往期間, 集團將不派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二零零三年一月至六月為港幣零元)。末期股息 (如有) 將於年終建議派發。

財務回顧

業績

與二零零三年同期比較, 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在經營及財政上取得顯著改善。於期間內, 集團錄得經營收益總額港幣119,400,000元, 較去年同期上升52%; 經營收益包括集團營業額、應佔聯營公司營業額及其他收益。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虧損港幣26,200,000元比較, 集團錄得股東應佔盈利港幣10,300,000元。集團繼續維持穩健的財政狀況,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港幣531,800,000元。

經營收益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集團錄得經營收益總額港幣119,400,000元。經營收益主要乃來自其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的媒體銷售業務, 各自分別佔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收益總額約49%及44%。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的媒體銷售業務所產生的經營收益總額分別由港幣46,100,000元及港幣24,600,000元上升28%及114%至港幣59,000,000元及港幣52,700,000元。經營收益的增加主要由於: 集團及聯營公司員工在銷售方面的努力; 中國內地及香港的整體經濟環境改善及廣告市場反彈回升所致。集團亦引入新市場推廣策略及銷售套裝吸引新廣告客戶, 以提高集團於期間內的收益。

經營費用

儘管折舊及攤銷以及場地租金費用由二零零三年的港幣17,800,000元增加港幣12,800,000元至二零零四年的港幣30,600,000元, 惟集團的經營費用由二零零三年的港幣96,700,000元減少港幣7,900,000元至二零零四年的港幣88,800,000元。折舊及攤銷費用增加是由於在二零零三年年底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添置流動多媒體系統及戶外媒體銷售資產以擴充媒體銷售業務所致。於期間內, 場地租金上升乃直接由於在中國內地擴充媒體銷售業務所致。其他經營費用的減少印證期間內成本控制措施的成效及收回應收賬款的改善。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港幣531,800,000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534,700,000元), 主要以港幣及美元結算。集團的現金需要主要是用作支持其媒體銷售業務的營運資金, 但持有充裕現金以應付業務擴充及發展的潛在需要。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422,500,000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432,400,000元), 而資產總值為港幣1,089,100,000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1,083,100,000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集團的銀行貸款為港幣138,000,000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138,000,000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 (為集團的銀行貸款與股本及儲備總額的比率) 為17%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7%)。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集團的備用銀行信貸額合共港幣150,000,000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200,000,000元)。

前景

香港

香港經濟在二零零四年首季持續增長勢頭, 承接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由於放寬中國居民個人遊訪港的限制及簽訂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所帶來的穩健及基礎廣泛的復甦。展望將來, 香港經濟復甦將因為香港迪士尼樂園開幕、東亞運動會舉行及澳門的新賭場發展而獲得進一步支持。此外, 近年削弱本地消費者氣氛的多個因素已逐步減退。物業價格的回升及失業狀況的改善令本地消費者消費增加。戶外廣告市場及媒體銷售業務因二零零四年經濟持續增長而有所得益。

於二零零四年, 路訊通與新華通訊社簽訂協議, 以將內地資訊性新聞作廣播, 並製作一個二零零四年雅典奧運會的特備節目。集團繼續提供具吸引力及多元化的節目, 並透過使用流動電話提供一個互動平台, 以吸引乘客及廣告客戶的興趣及注意。在技術層面上, 將繼續測試全球定位系統及數碼顯示技術, 最終確保流動多媒體系統能提供即時資訊及地點特定的廣告。

憑藉過往數年的經驗、廣告市場反彈回升、集團穩健的財政狀況及超過港幣531,000,000元的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 集團有信心其媒體銷售業務將繼續增長, 並擴展至香港以外地區, 以為乘客提供增值服務及提高股東價值。

中國內地

於中國內地, 路訊通的業務已是全方位, 並且擴充至媒體銷售業務的其他領域。集團已於中國內地發展其戶外及電視媒體銷售業務, 在北京、上海、廣州及深圳設有四個辦事處。

於未來數年, 在中國內地舉行的國際項目如二零零八年奧運會、二零一零年世界博覽會及二零一零年亞運會等, 將帶動北京、上海及廣州成為中國內地的廣告開支增長的動力, 並為集團的成功創造商機。路訊通繼續發展及擴充其於北京、上海及廣州之戶外媒體銷售業務, 包括公共汽車車身、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電話亭以及地下鐵路網絡。儘管二零零三年集團於中國內地的媒體銷售資產出租率偏低, 惟此乃初期階段, 而集團於二零零四年的努力已令使用率上升, 集團並預期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將持續有所增長。集團亦將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透過在北京及廣州添置更多公共汽車候車亭, 以擴充戶外媒體銷售業務, 而此舉亦將增加本年度的集團收益。

集團與大業影視傳播有限公司合作成立的合資公司是國內少數的全國電視節目製作及媒體服務機構之一, 在中國超過200個城市提供節目統一管理及廣告網絡。合資公司根據為期三十年的全國性廣告牌照經營, 並從事廣告內各層面的工作, 包括創意設計及製作、媒體策劃及編配。集團為個別客戶度身訂造廣告, 並可提供由始至終一站式之廣告服務。

集團在二零零四年及以後將繼續專注擴充其於北京、上海、廣州、深圳及中國內地其他主要城市的業務據點。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 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每六個月與高級管理層舉行一次會議, 一起審閱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財務報表的準確度及公平性, 以及內部及外部審核工作的範圍。審核委員會亦確保現行內部監控程序及慣例的效率。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期間內,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不知悉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並無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業績

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詳盡業績公佈, 當中包括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條 (根據過渡安排仍然適用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前開始之會計期間之業績公佈) 所規定的一切資料, 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祖澤

香港,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陳祖澤太平紳士, GBS; 副主席黃奕鑑女士; 集團董事總經理伍穎梅女士; 董事麥振強先生及雷怡暉女士; 非執行董事雷兆光先生、伍永漢先生、劉美梅女士及晏孝華先生;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樹珍太平紳士, MBE及許淇安先生, GBS, CBE, QPM, CPM; 劉崇藹女士為黃奕鑑先生之代行董事。

* 僅供識別